

基督信仰与道德重建学术论坛 评述

作者：瞿旭彤，德国海德堡大学哲学博士，北京师范大学哲学与社会学学院，北京海淀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中国，100875。电话：+86-150-1048-2882。电子邮件：thomasquxutong@yahoo.com

会议名称：基督信仰与道德重建学术论坛

会议日期：2014 年 7 月 30-31 日

会议地点：香港浸会大学

会议语言：普通话

此次会议由香港浸会大学中华基督宗教研究中心、建道神学院和迦密山国际学术讲坛联合主办。与会专家学者人员约 50 人，其中包括来自中国大陆、香港、台湾和海外（美国、加拿大和芬兰等地）多位著名的华人基督教研究学者。这次会议旨在于推进学者们的彼此互动与长期合作。围绕会议主题“基督信仰与道德重建”，学者们从各自研究角度出发，探讨基督教信仰在中国的文化转型与道德中可能扮演的角色与功能。本综述将介绍部分会议论文的主要观点。

在《论基督信仰的补充性与颠覆性功能》的讲演中，建道神学院院长梁家麟认为，今天的中国基督教不仅在存在形态上有所改变，比如，二十一世纪城市新兴教会的出现，而且在社会和文化的各个领域开始产生一些积极的影响。在他看来，由于“文化基督徒”缺乏宗教皈依、信仰群体和使命委身，他们是“无根无生命的，不可能对中国社会造成真正的影响，遑论影响中国基督教的存在和发展”。此外，另有不少基督徒知识分子开始共同探索和承担文化与社会的使命，无论他们的努力成败与否，都将是“基督信仰本色化的实践”。梁家麟认为，中国教会既不应该“仅仅充当建制派的补充性角色”，也不应该被反对派利用，“成为批评改革社会建制的可动员力量或可动用资源”。中国教会还应扮演“颠覆性的”角色，成为促进中国社会和文化良性转变的一个助力。

香港浸会大学宗教及哲学系教授、应用伦理学研究中心主任罗秉祥以《早期教会成为罗马帝国道德模范群体的当代意义》为题，回顾早期基督教会的历史，从道德行为的角度探讨为什么罗马帝国会不可思议地将基督教这一微不足道的地方宗教变成了整个帝国的国教，从而反思基督教能否为中国社会的道德重建做出表率和榜样。罗教授旁征博引，用大量历史纪录表明了自己为什么认同吉本在《罗马帝国衰亡史》中的观点，即，基督教在罗马帝国最终之所以成功，原因之一就是基督徒极其严谨的道德品质和非常认真的道德生活。罗教授认为，在当今危机四伏的道德危机中，基督徒应该做世界的光和盐，发挥积极的作用。

香港浸会大学宗教及哲学系教授、中华基督宗教中心主任费乐仁以《属灵生命操练与虚拟世界》为题，探讨日益盛行的网络对基督徒属灵生命和道德生活的影响。他指出，很多人对科技充满憧憬，以为网络会连结心灵。但是，在实际中，网络也带来了不可忽视的道德危机。若想重建道德，如何应对网络带来的道德危机，乃是一个相当严峻和值得认真探讨的议题。

香港浸会大学宗教及哲学系主任关启文教授以《基督教伦理与性解放对中国社会的挑战》为题，从基督教信仰的角度分析中国近年来出现的“性解放”浪潮、以及随之而来的同性恋运动，并且探

讨背后存在的理论观点和意识形态。关教授指出,这些浪潮和运动滥用“自由”,颠倒传统的世界观和价值观,将传统性道德边缘化。一些中国知识分子也在其中扮演了推波助澜的角色。关教授发出呼吁,基督徒应培养道德勇气和成熟的判断力,对这些“反道德主义”的现象做出更多的理性批判,并且大力维护传统的基督教伦理。加拿大著名基督教研究学者杨庆球教授在《从现代主义到后现代主义》的讲演中,从哲学思潮变化的角度对关启文的报告做出了有力的补充和进一步的理论探讨。

赫尔辛基大学《国学与西学国际学刊》主编黄保罗博士结合当代中国语境,探讨基督教信仰(特别是新教信仰)对中国道德重建的意义。在他看来,在如今物质高度丰富的时代,道德的确出现沦丧或至少是受到损害的情况,因此,道德重建才会被日益提出。黄教授认为,在当代中国的语境中,中共18大所提出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富强、民主、文明、和谐;自由、平等、公正、法制;爱国、敬业、诚信、友善)应该是探讨道德重建的具体前提,需要“从多元的视角与观念中寻求最大公约数,以作为基本的、共同的、普世的衡量行为好坏的标准”。在对上述“核心价值观”的逐一分析中,黄教授特别结合了芬兰学派视角中的马丁路德研究来论述基督教信仰对中国当代道德重建的意义。

十恶和十诫是中国和西方传统法律的核心条款。中国政法大学张守东副教授以《十诫、十恶与中西传统伦理之比较》为题,探讨了中西传统伦理的差异。在他看来,十恶依据的是君父为尊的忠孝伦理,不能如十诫及其所代表的伦理那样提供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法律原则和彼此相爱的道德原则。

来自中国人民大学的周立教授在题为《食品安全社会自我保护的三个场景》的报告中指出,在当今社会,食物本质被扭曲,农业和食物体系被仅仅当成了逐利的工具。由此,食物体系“脱嵌”于社会和自然,从而引发了食品领域里的社会自我保护运动。周教授介绍了这一运动的三种场景:第一是“一家两制”的个体自保运动,比如,农户将安全产品留给自己,而将不安全但又能带来现金收益的农产品交给市场;第二是名为“食物主权”的、伸张食物基本权利(人民主权、国家主权和上帝主权)的运动;第三,风险社会中“有组织的不负责任”和“无公德的个人”崛起,由此导致替代性的有限市场、有限信任的食物体系建设运动。周教授认为,若想要实现食物体系的更新与救赎,人与人、人与自然、以及人与上帝之间的关系必须得到更新与救赎。

以在云南西双版纳地区傣族村寨的实际调查为基础,以傣族基督徒的道德夸耀问题为具体角度,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学与人类学研究所的艾菊红博士尝试在《两个傣族村寨的伦理道德调研》中探讨宗教和道德之间的关系。

来自美国的著名学者王志勇博士藉助雅和博经学,强调律法,尤其是以十诫为核心的道德律。在他看来,所谓神法伦理,就是无论在个人伦理中,还是在公共伦理中,都应当以上帝所启示的律法为判断善恶的最高标准。

河南中医学院专攻宗教与法治之关系的乔飞教授在题为《基督教与中国自然法学的兴起》的报告中指出,当代中国已告别“子学”、“经学”时代,正在步入“法学”时代。法治和宪政建设是当下中国的主旋律。向西方积极学习其法治宪政文明,是中国社会转型的必由之路。中国基督教研究者有责任会通影响西方传统的基督教传统与中国传统文化,为中国法治宪政建设提供理论建议与指导。

兰州大学韩思艺副教授专研明末清初中西交流多年,在以《克罪建德的中国叙事:以〈七克〉为例》为题的报告中,他试图从叙事伦理的角度,研究耶稣会士庞迪我的《七克》中所记载基督宗教伦理的原型故事,并且说明基督宗教克罪建德传统在中国社会所形成的新叙事。他不仅揭示了这些历史叙事背后深刻的基督宗教视界和德性操练传统,而且尝试为促进基督宗教在当代中国的道德重建中发挥重要作用提供借鉴。

香港中文大学的贺志勇博士在《福音书的末世论叙事与教会伦理的关系》一文中,试图从叙事神学的角度指出,福音书的末世论不仅仅是关于“将来”的事,而且也是关于耶稣所开启的国度并直到末了的事,也就是说,与当代基督教教会的伦理息息相关。在他看来,基督教会应该根据圣经叙事的指

引,形成眼界,塑造品格,成为见证的教会,讲述自己的生命叙事。

香港浸会大学宗教与哲学系助理教授郭伟联在他的报告中探讨了韦斯利约翰的福音运动与十八世纪英国社会及政府的互动,并且试图以这段历史为当今中国政教关系提供借鉴。当今的中国政府应认可如韦斯利约翰运动一般的新兴中产阶层基督徒,在既定建制内使他们有一定的活动空间,从而使他们在社会改良和建立国人人格理想方面发挥基督教信仰的固有力量。

English Title :

A Review on the Academic Forum of Christian Faith and Moral Reconstruction

QU Xutong

Th. D. from Heidelberg University,
Lecturer in School of Philosophy and Sociology,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Xinjiekouwai Street 19, Haidian, Beijing, 100875 China
Tel: +86-150-1048-2882
Email: thomasquxutong@yahoo.com